

2020 年度武汉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 部门决算

2021 年 10 月 28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武汉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 2020 年度部门 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1)
- 二、收入决算表(表 2)
- 三、支出决算表(表 3)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4)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5)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表 6)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表 7)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 8)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9)

第三部分 武汉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 2020 年度部门 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2020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武汉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武汉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是隶属于武汉市生态环境局的二级事业单位。根据市委、市政府批复的“三定”方案,我单位主要职能:一是为政府决策和环境管理服务,二是为社会公益事业服务,三是为企业环境保护工作服务。主要工作任务是承担环境政策、环境规划研究,环境污染控制技术研究,生态环境保护及农村环保研究,地方环境标准研究,企业节能评估和清洁生产审核等。承担规划、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以及污染治理工程设计方案的技术审查工作任务。为武汉市环境保护工作提供技术支撑。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从单位构成看,武汉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部门决算由纳入独立核算的单位本级决算组成。

三、部门人员构成

武汉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在职实有人数 59 人,均为公益一类事业编制人员。

离退休人员 50 人,均为退休人员。

第二部分 武汉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2020年度 部门决算表

2020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1）

部门：武汉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金额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422.0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56.51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265.9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218.9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760.9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204.1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478.55	本年支出合计			2,449.9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25.62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2.95
总计	计	30	2,478.55	总计	计	60	2,478.5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7行=（1+2+3+4+5+6+7+8）行；30行=（27+28+29）行；

57行=（31+32+……+56）行；60行=（57+58+59）行。

2020年度收入决算表（表2）

部门：武汉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 计				2,478.55	2,422.04		56.5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5.91	265.9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49.39	249.39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42.36	142.3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8.37	88.3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8.66	18.66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52	16.52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52	16.5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8.99	218.9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18.99	218.9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18.99	218.99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789.47	1,732.96		56.51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1,789.47	1,732.96		56.51			
2110105			环境保护法规、规划及标准	1,789.47	1,732.96		56.5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04.18	204.1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04.18	204.1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0.04	130.04					
2210202			提租补贴	27.22	27.2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46.92	46.9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1栏各行=（2+3+4+5+6+7）栏各行。

2020年度支出决算表（表3）

部门：武汉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 计	2, 449. 98	1, 966. 55	483. 4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5. 91	265. 9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49. 39	249. 39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42. 36	142. 3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8. 37	88. 3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8. 66	18. 66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 52	16. 52	0. 00	0. 00	0. 00	0. 00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 52	16. 52	0. 00	0. 00	0. 00	0. 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8. 99	218. 9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18. 99	218. 9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18. 99	218. 99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 760. 90	1, 277. 47	483. 43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1, 760. 90	1, 277. 47	483. 43			
2110105			环境保护法规、规划及标准	1, 760. 90	1, 277. 47	483. 4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04. 18	204. 1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04. 18	204. 1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0. 04	130. 04				
2210202			提租补贴	27. 22	27. 22	0. 00	0. 00	0. 00	0. 00
2210203			购房补贴	46. 92	46. 9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1栏各行=（2+3+4+5+6）栏各行。

2020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4）

部门：武汉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422.0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65.91	265.9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18.99	218.9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732.96	1,732.96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4.19	204.1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2,422.04	本年支出合计	59	2,422.04	2,422.04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 计	32	2,422.04	总 计	64	2,422.04	2,422.0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支出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7行=（1+2+3）行；28行=（29+30+31）行；32行=（27+28）行；

57行=（33+34+……+58）行；64行=（59+60）行。

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5）

部门：武汉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 计	2,422.04	1,966.55	455.4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5.91	265.9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49.39	249.39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42.36	142.3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8.37	88.3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8.66	18.66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52	16.52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52	16.5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8.99	218.9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18.99	218.9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18.99	218.99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732.96	1,277.47	455.49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1,732.96	1,277.47	455.49
2110105			环境保护法规、规划及标准	1,732.96	1,277.47	455.4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04.18	204.1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04.18	204.1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0.04	130.04	
2210202			提租补贴	27.22	27.22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46.92	46.9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栏各行=（2+3）栏各行。

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表6）

部门：武汉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537.7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86.72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245.32	30201	办公费	50.22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610.19	30202	印刷费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3	奖金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198.52	30205	水费	0.47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8.37	30206	电费	4.27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8.66	30207	邮电费	2.31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4.98	30208	取暖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29.8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3.44	30211	差旅费	0.2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113	住房公积金	130.0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14	医疗费	125.97	30213	维修（护）费	35.37	312	对企业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2.29	30214	租赁费		31204	费用补贴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2.06	30215	会议费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贴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2	退休费	142.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68.02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28.25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53.83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8.83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6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15			
人员经费合计		1,679.83	公用经费合计					286.7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7）

部门：武汉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5.89		25.89	17.06	8.8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1栏=（2+3+6）栏；3栏=（4+5）栏；7栏=（8+9+12）栏；9栏=（10+11）栏。

2020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8）

部门：武汉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6栏各行=（1+2-3）栏各行；3栏各行=（4+5）栏各行。

说明：2020年度武汉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故本表无数据。

2020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9）

部门：武汉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栏各行 = (2+3) 栏各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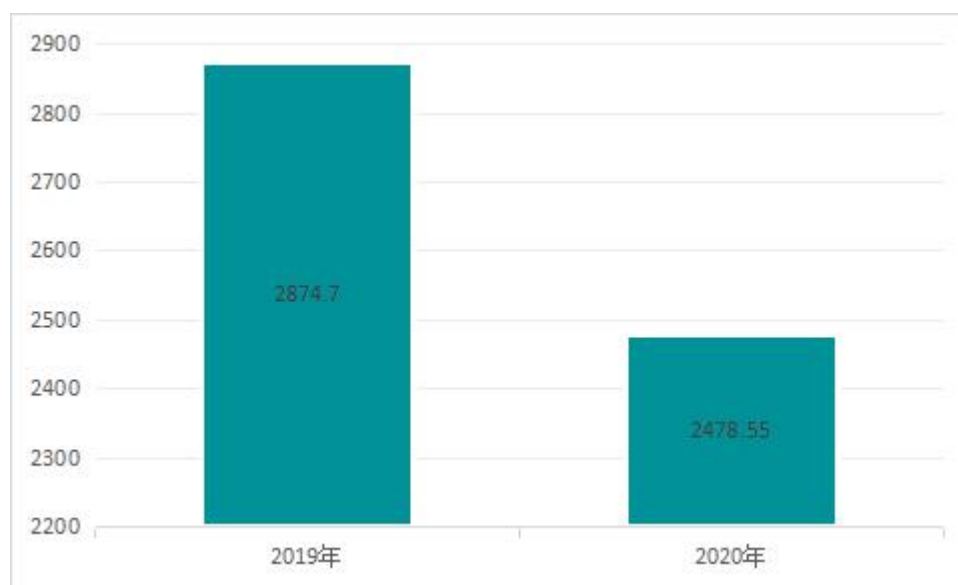
说明：2020年度武汉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武汉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 2020 年度部门 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收、支总计 2478.55 万元。与 2019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396.15 万元，减少 13.8%，主要原因是：1、2020 年度严格执行压减一般支出规定，坚持过紧日子；2、2019 年度大型科研项目完成，2020 年度相对减少项目经费；3、以前年度对外承接科研项目收尾，事业收入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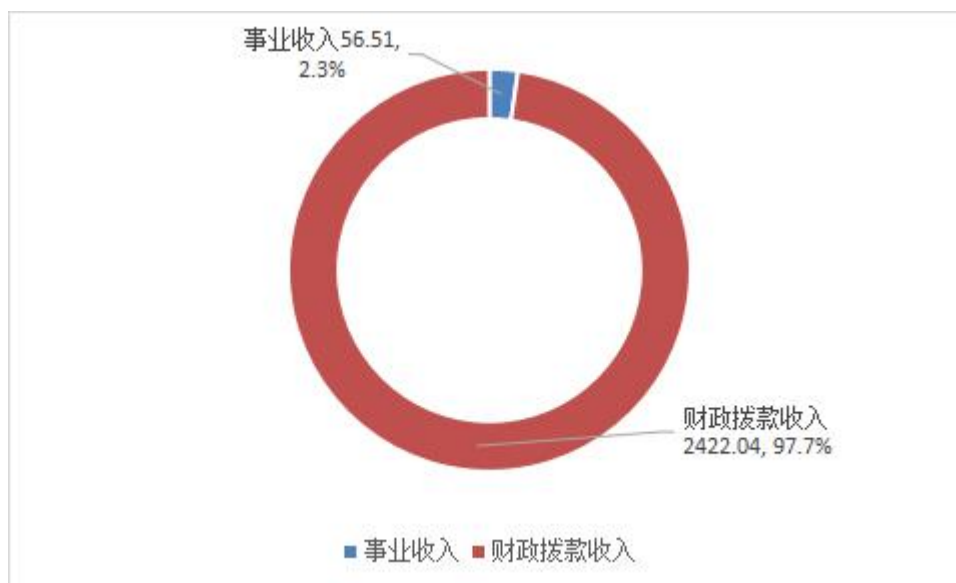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单位：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收入合计 2478.55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422.04 万元，占本年收入 97.7%；事业收入 56.51 万元，占本年收入 2.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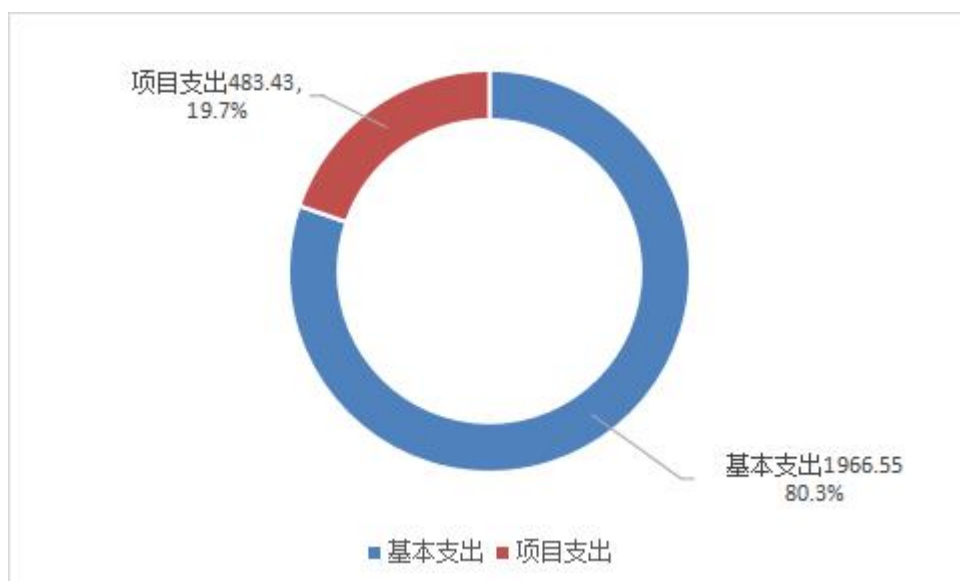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结构（单位：万元）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支出合计 2449.9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966.55 万元，占本年支出 80.3%；项目支出 483.43 万元，占本年支出 19.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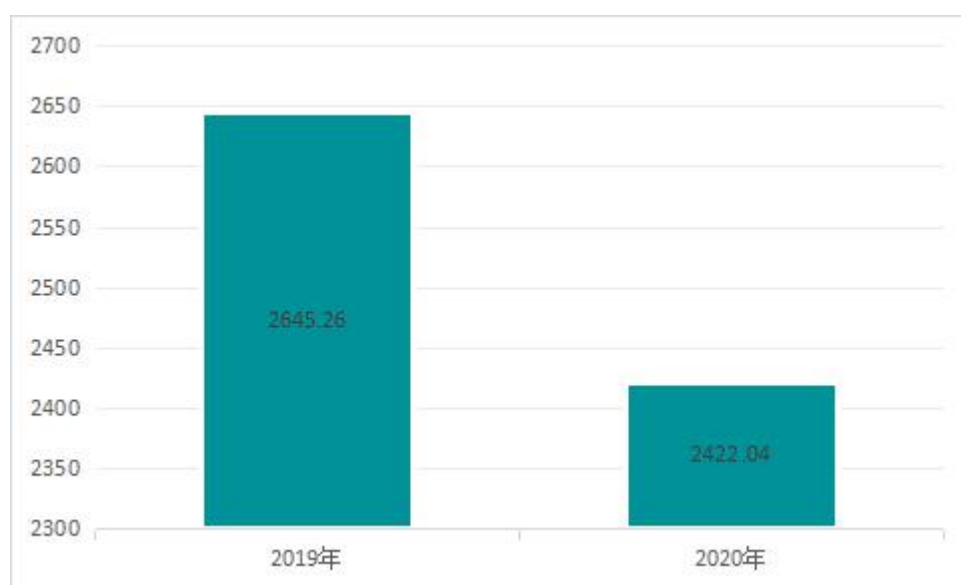
图 3：支出决算结构（单位：万元）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2422.04 万元。与 2019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223.22 万元，减少 8.4%。主要原因是：1、2020 年度严格执行压减一般支出规定，坚持过紧日子；2、2019 年度大型科研项目完成，2020 年度相对减少项目经费；3、以前年度对外承接科研项目收尾，事业收入减少。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单位：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2422.04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8.9%。与 2019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223.22 万元，减少 8.4%。1、2020 年度严格执行压减一般支出规定，坚持过紧日子；2、2019 年度大型科研项目完成，2020 年度相对减少项目经费；3、以前年度对外承接科研项目收尾，事业收入减少。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2422.04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265.91 万元，占 11.0%；卫生健康(类)支出 218.98 万元，占 9.0%；节能环保(类)支出 1732.96 万元，占 71.6%；住房保障(类)支出 204.19 万元，占 8.4%。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2586.57 万元，支出决算为 2422.0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3.6%。其中：基本支出 1966.55 万元，项目支出 455.49 万元。项目支出主要用于**武汉市环境技术审查中心专项经费项目** 116.48 万元，主要成效：一是及时组织专家对环评文件进行技术评估，办结项目环评审查事项 61 项，并出具评估报告 61 份；办结规划环境影响跟踪评价 2 项、其他类型（重大变更分析、技术论证等）5 项。二是开展了两次环评文件的技术复核工作，共计复核环评文件 168 份；开展了市局委托的稿纸承诺制项目的环评技术复核工作，完成技术复核 39 项。**环境规划、政策研究及制度研究项目** 355.62 万元，主要成效：围绕生物多样性、水、土壤等环境要素，开展环境状况调查、监测、统计和分析评估，研究“十四五”生态环境保护规划思路，为环境管理决策提供技术支撑。共完成 17 个具体科研项目，提交研究报告、专业论文，院技术委员会成员评审验收。

1. 科学技术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12.18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0%。主要原因：部分项目结转资金指标年初预算未下达，资金被收回。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284.26 万元，支出决算为 265.9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3.5%。主要原因：2020 年公开招聘人员正式上岗时间晚于预计时间相应社会保障支出减少；受疫情影响国家继续执行阶段性降低工伤、失业保险缴费比例减少相应支出。

3. 卫生健康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231.08 万元，支出决算为 218.9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4.8%。主要原因 2020 年公开招聘人员正式上岗时间晚于预计时间，相应医疗保险支出减少。

4. 节能环保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1840.37 万元，支出决算为 1732.9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4.2%。主要原因是：受到新冠肺炎疫情影响，部分项目工作无法正常开展，压减了相应支出；2020 年度严格执行压减一般支出规定，减少相应支出。

5. 住房保障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218.68 万元，支出决算为 204.1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3.4%。主要原因是 2020 年公开招聘人员正式上岗时间晚于预计时间，相应住房保障支出减少。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966.55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679.8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

的补助；公用经费 286.7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公务用车购置。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的单位范围。

武汉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安排“三公”经费的单位包括武汉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本级 1 个全额拨款事业单位。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

2020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年初预算数为 37.4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5.8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9.2%，其中：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2020 年度没有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安排。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25.8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3.1%；其中：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17.0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6.2%，比年初预算减少 5.34 万元，主要原因是购置了新能源车，其车辆购置税等费用比预计的少。本年度购置(更新)公务用车 1 辆。

(2) 公务用车运行费 8.8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7.9%，比年初预算减少 4.17 万元，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按要求压减三公经费。主要用于课题研究开展现场调查、

环境技术审查现场踏勘等开支，其中：燃料费 5 万元；维修费 3.06 万元；过桥过路费 0.02 万元；保险费 0.75 万元。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 4 辆。

3. 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0%，比年初预算减少 2 万元，主要原因是受疫情影响，没有发生公务接待活动。

2020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比 2019 年度增加 9.51 万元，增长 58.1%，其中：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减少 6.49 万元，下降 1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增加 16 万元，增长 161.8%，公务接待支出决算对比 2019 年没有变化，均为 0 万元。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受疫情影响未开展因公出国(境)活动，无相关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增加的主要原因一是由于公务用车老化淘汰、报废，经机关事务局批准，新增购置公务用车 1 辆；二是因公务用车老化，运行维护费略微增加。公务接待费支出受疫情影响，没有发生公务接待活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20 年度武汉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2020 年度武汉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0 年度武汉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0 年度武汉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6.73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7.06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9.67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3.91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4.6%，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85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3.2%。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武汉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共有车辆 4 辆，其中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4 辆；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 1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武汉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首先组织对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工作，然后武汉市生态环境局聘请专业事务所对我单位绩效自评情况进行审核，并通过审核，共涉及项目 2 个，资金 536 万元，占预算内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0%。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2 个预算项目评价结论均为优秀。

(二)部门(单位)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武汉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组织对 1 个部门(单位)开展整

体支出绩效自评，资金 2449.98 万元，评价情况来看，2020 年度，武汉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对整体支出进行了预算绩效自评，占年初项目预算的 100.0%，该预算项目评价结论为优秀。

(三)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武汉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在 2020 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共涉及 2 个项目。

1. 武汉市环境技术审查中心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18 万元，执行数为 116.48 万元，完成预算的 98.7%。主要产出和效果：一是及时组织专家对环评文件进行技术评估，办结项目环评审查事项 61 项，并出具评估报告 61 份；办结规划环境影响跟踪评价 2 项、其他类型（重大变更分析、技术论证等）5 项。二是开展了两次环评文件的技术复核工作，共计复核环评文件 168 份；开展了市局委托的稿纸承诺制项目的环评技术复核工作，完成技术复核 39 项。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技术审查的效率和效益有待进一步提高。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各项技术审查工作有效性、及时性，为行政审批提供技术支撑，为后续的环境管理提供依据，持续改善环境质量。

2020 年度武汉市环境技术审查中心专项经费项目自评表

项目名称	武汉市环境技术审查中心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生态环境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级专项 ☐ 3、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118 万元	116.48 万元	98.7%	19.7	
年度绩效目标1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完成评估报告数量		≥20 篇	61 篇	10
		质量指标	评估报告被市生态环境局采纳率		≥95%	100%	10
		时效指标	项目按期完成率		100%	100%	10
		成本指标	项目所需成本		≤118 万	116.48 万	10
	效益指标 (35分)	经济效益指标	减少污染物排放		通过评估，优化污染防治措施，实现经济效益。	通过评估，优化污染防治措施，实现经济效益。	4
		社会效益指标	完成质量复核报告		≥1 篇	2 篇	10
		环境效益指标	技术成果是否有助于改善环境质量、污染防治		是	是	8.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改善环境质量		是	是	8.5
	满意度指标 (5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市生态环境局对评估质量的满意率		≥95%	100%	5
.....							
年度绩效目标2							
总分	95.7						

2. 环境规划、政策研究及制度研究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418 万元，年中调减 20.3 万元，实际批复数为 397.7 万元，执行数为 355.62 万元，完成预算的 89.4%。主要产出和效果：围绕生物多样性、水、土壤等环境要素，开展环境状况调查、监测、统计和分析评估，研究“十四五”生态环境保护规划思路，为环境管理决策提供技术支撑。共完成 17 个

具体科研项目，提交研究报告、专业论文，院技术委员会成员评审验收。下一步工作措施：进一步加强绩效指标编制的基础工作，确保绩效指标清晰、明确，以便项目工作有序开展。

2020 年度环境规划、政策研究及制度研究项目自评表

项目名称		环境规划、政策研究及制度研究					
主管部门		武汉市生态环境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级专项 ☐ 3、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 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397.70	355.62	89.42%	17.9	
年度绩效目标 1 (8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40 分)	数量指标 (20 分)	完成研究报告数量		≥16 篇	21 篇	20
		质量指标 (5 分)	研究课题评审合格率		100%	100%	5
		实效指标 (10 分)	按时结题率		100%	100%	10
		成本指标 (5 分)	科研项目成本		≤418 万元	355.62 万元	5
	效益指标 (30 分)	经济效益 指标 (5 分)	为环境经济综合决策提供依据		依需要	部分达成预期指标	2.6
		社会效益 指标 (10 分)	研究成果对环境管理、决策的影响		为环境管理和决策提供技术支撑	达成预期指标	10
		环境效益 指标 (10 分)	对改善全市环境质量的 影响		有助提升空气质量、保障水源安全、治理修复土壤污染、保护湿地	达成预期指标	10
		可持续影响 指标 (5 分)	对生态环境可持续发展的影响		为市生态环境持续健康发展提供技术支撑	达成预期指标	5
	满意度 指标 (10 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或成果满意率		≥90%	≥90%	10

年度 绩效 目标 2						
总分	95.5					

(四)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1. 强化绩效目标管理工作。为全面提高单位预算绩效管理水 平，提升预算执行效率和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我单位从内部控制管理出发，严格执行国家及省市预算绩效管理相关法律法规，同时按照市生态环境局下发文件《武汉市生态环境局预算绩效管理办法》，做到“预算编制有目标、预算执行有监控、预算完成有评价、评价结果有反馈、反馈结果有应用”，强化绩效目标管理工作。

2. 科学合理设置绩效目标。为保证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相匹配，下一步工作中将按照实际情况更合理地设计绩效目标，结合以往该项目的特点，以科学的预见性和前瞻性，合理的编制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并保证项目在实施过程中各项工作能够正常开展，从而实现项目的绩效目标。

3. 加强绩效自评结果与预算安排结合情况。严格按照财政要求强化预算安排约束机制，加强绩效结果应用，将评价结果与完善政策、调整预算安排有机衔接，对实施效果不明显、发现问题较突出的项目，不安排或少安排预算，对低效无效资金一律削减或取消。

第四部分 2020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开展环境政策规划研究，积极推进全市生态环境保护“十四五”规划编制工作。

聚焦重点领域和薄弱环节，在规划前期研究基础上，开展水生态环境保护等专题研究，启动了“十四五”空气质量改善规划、水生态环境保护规划、土壤污染防治规划等专项规划编制。我市生态环境保护“十四五”规划已初步形成规划框架，内容包括“十三五”环保规划实施情况、“十四五”生态环境保护形势、规划总体目标、规划重点任务措施、重大项目清单等。

二、开展大气、水、土壤、生态环境研究工作，助力环境质量改善。

1、开展我市污染源VOCs监管，助力改善环境空气质量。根据 2020 年国家、省、市挥发性有机物治理方案有关要求，结合武汉市二污普与源清单VOCs活动水平数据，筛选VOCs排放重点行业、企业名单，开展石化/化工、工业涂装、包装印刷等行业部分重点VOCs排放企业开展有组织废气非甲烷总烃（NMHC）监测及VOCs采样分析工作，并完成监测采样工作。该项目研究的成果有助于对大气污染精准溯源与及时管控，指导企业依据排放废气特征、VOCs组份及浓度、生产工况等合理选择治理技术，提高挥发性有机物治理的科学性、针对性和有效性，对我市开展污染源VOCs监管、改善环境空气质量有着重要意义。

2、开展了《武汉市城区湖泊大气沉降及地表径流污染负荷特征初探》和《鲁湖七房咀精养鱼池污染状况调查和污染防治对策研究》课题研究。积极参与武汉市长江生态环境保护修复驻点跟踪研究工作，开展《武汉市污染源、风险源、环境问题清单编制》和《武汉市生态环境问题解决方案》等项目研究。组织开展汤逊湖、北湖流域水环境综合治理规划技术审查工作，开展府河朱家河口国考断面水质异常变化原因分析。开展《长江武汉段水质模型的构建》，项目组对完成了长江武汉段计算网格及部分水动力输入文件的编辑，开展长江武汉段重点断面、重点排口的周期性监测工作，完成长江武汉段水动力及水质模块的输入、计算及输出脚本程序的编辑工作，搭建长江武汉段水质模型。

3、开展武汉市河流水质模型技术框架集成研究工作，为武汉市河流水环境保护及管理提供技术决策支撑。

4、开展武汉市远城区农业面源污染径流特征研究。以武汉市远城区农业面源污染情况进行调查分析研究，系统的研究地表径流氮磷流失及农药迁移机理，并有针对性的提出有效的控制措施，对削减氮磷营养流失负荷，降低农药残留，减少对水体环境的污染，具有重要的理论和现实意义。

5、开展武汉市饮用水系统中典型PPCPs分布特征和健康风险研究。开展武汉市饮用水水源中典型PPCPs赋存状况 2021 年度监测；监测武汉市龙头水中典型PPCPs2021 年残留水平；评估 2021 年不同生命阶段饮用水暴露典型PPCPs的人类健康风险；监测武汉市饮用水水源中典型抗性基因赋存特征。

6、完成了《武汉市污染地块修复工程环境监理技术规范》制定工作，并报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申请发布。开展了《武汉市建设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报告评审工作程序》制定研究，并报市生态环境局，开展了武汉市污染场地风险评估部分污染物性质参数推荐值研究。开展土壤中部分化学物质（典型特征污染物）对人体致毒致害性的研究，确定其对人体健康的危害程度，有利于管理部门制定并实施有效的风险管控措施。

7、完成了《2019 年环境统计年报》的编制及现场复核工作。

8、开展《全市生态文明示范乡镇（村）创建申报技术审查》工作。组织开展了 2020 年度省级、市级生态乡镇（村）创建工作在线视频培训。累计完成了 11 个生态乡镇（其中省级 5 个，市级 6 个）和 102 个生态村（其中省级 62 个，市级 40 个）申报资料的技术审查工作，为省级、市级的生态文明示范乡镇（村）的验收工作提供前期的技术服务与支持。

9、开展《府河湿地生物多样性调查与评估》，此项工作是我市生态环境系统首次进行的生物多样性调查项目，为自然保护地监管工作和组织协调生物多样性保护管理工作打下基础。

10、开展《武汉市生物多样性调查、观测和评估实施方案前期性研究。该项目为武汉市开展本地区生物多样性工作打下基础，且对于制定出科学、完整、系统的生物多样性调查、观测与评估方案，科学设定总体目标及阶段目标具有重要意义。

三、开展环境技术审查工作，发挥智囊作用。

1、2020 年新承接了多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环境技术审查工作、规划环评技术审查工作、排污口论证工作。按照技术评估的要求完成了各项技术审查工作。

2、按照市生态环境局的要求，开展了环评文件的技术复核工作，编制完成技术复核报告。开展市生态环境局委托的实施告知承诺制项目的环评技术复核工作，完成多项技术复核。

3、承担武汉市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清理整顿和发证登记技术保障专班的工作任务。积极参与省厅组织的湖北省排污许可第三阶段“回头看”检查工作；主动为各区、企业或第三方技术单位答疑解惑；采取会议、网络培训等方式，加强对各区和第三方的技术培训；开展点对点的技术帮扶，对工作推进较慢、困难较大的区现场调研，解决疑难问题；对各区工作中的个性问题督促整改，对共性问题研究制定解决方案，不断提高排污许可工作质量；在省厅组织的回头看核查中充分掌握和领会关于合规性的要求，及时将相关精神传达到各区和第三方技术单位，对排污许可工作严格把关，在完成任务的前提下保证质量，做到进度质量双保障。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开展环境政策研究，为环境规划、制定生态环境规划、创建生态示范技术支撑。	一是开展武汉市生态环境保护“十四五”规划思路研究，聚焦重点领域和薄弱环节，开展水生态环境保护等专题研究，问计于民、广泛征集意见建议，对接生态环境部，助力武汉疫后重振，形成我市生态环境保护“十四五”规划框架、建立规划目标和指标体系；二是开展2019年度环境统计工作，形成了2019年度全市环境统计数据库，为我市环境管理相关政策制定、排污企业管理等工作提供依据；三是开展生态文明示范乡镇（村）创建申报技术审查工作，对全市各生态示范乡镇（村）的申报对象进行申报材料的技术指导及资料审查，为省级、市级的生态文明示范乡镇（村）的验收工作提供技术支持。	完成。2020年，完成《武汉市生态环境保护“十四五”规划基本思路及框架研究》《2019年度环境统计年报填报》《生态文明示范乡镇（村）创建申报技术审查》3项科研项目。
2	开展水环境保护科研工作，为全市水环境提升提供技术支撑。	一是开展湖泊面源污染调查研究工作，完成《武汉市城区湖泊大气沉降及地表径流污染负荷特征研究》《鲁湖房咀精养鱼池污染状况调查和污染防治对策研究》；二是开展武汉市长江生态环境保护修复驻点跟踪研究工作，完成《长江武汉段水质模型系统构建》《武汉市污染源、风险源、环境问题清单编制》和《武汉市生态环境问题解决方案》等项目研究。三是开展饮用水源地调查和保护相关科研工作，完成《武汉市饮用水系统中典型PPCPs分布特征和健康风险研究》《集中式饮用水水源状况调查与评估》《武汉市饮用水水源综合管理系统更新维护》等科研项目。	完成。2020年，完成了《武汉市城区湖泊大气沉降及地表径流污染负荷特征研究》《鲁湖房咀精养鱼池污染状况调查和污染防治对策研究》等6项水环境保护科研项目。

3	开展大气环境科研、保护、空气质量改善。	一是完成2019年武汉市大气污染源清单编制更新项目，全面掌握武汉市2019年度主要大气污染物的排污总量、季节特征、空间特征、行业贡献、污染防治设施状况以及减排潜力，为重污染天气应急预案制定、空气质量预报预警、空气质量达标规划、网格化管理、PM _{2.5} 来源解析、总量减排核查等提供支撑；二是完成武汉市工业企业重污染天气应急响应清单并上报国家重污染天气应急预案管理平台；三是完成武汉市VOCs排放重点治理项目，选取武汉市石化、化工、工业涂装、包装印刷等行业重点VOCs排放企业开展废气非甲烷总烃、VOCs监测分析，调查典型行业VOCs排放水平、组分特征，评估VOCs处理装置的实际治理效果，为VOCs环境监管提供技术支持。	完成。2020年，完成了《2019年武汉市大气污染源清单编制更新》《武汉市工业企业重污染天气应急响应清单研究》《武汉市VOCs排放重点企业污染治理效果评估》等3项科研项目。
4	开展土壤环境科研、保护、土壤管理。	一是完成武汉市土壤生态环境管理办法系列研究项目，开展武汉市建设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报告评审程序、土壤污染风险评估、土地用途管制、土壤修复工程实施标准制定等工作；二是完成武汉市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报告评审程序、土壤污染风险评估、土地用途管制、土壤修复工程实施标准制定等工作；三是完成武汉市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报告评审程序、土壤污染风险评估、土地用途管制、土壤修复工程实施标准制定等工作。	完成。2020年，完成了《武汉市土壤生态环境管理办法系列研究》《武汉市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武汉市土壤污染风险评估》《武汉市土壤污染修复工程实施标准》等4项科研成果。

5	环境 生态环 生研工 科全市 为性保 样技术 展作支 保护，撑。	一是完成武汉市生物多样性调查、观测和评估。二是开展武汉市生物多样性历史资料编制、影像解译等工作。三是开展武汉市生物多样性名录库建设。四是开展武汉市生物多样性重点调查与评估工作。五是开展武汉市生物多样性监测与评价工作。六是开展武汉市生物多样性保护规划编制工作。七是开展武汉市生物多样性保护示范区创建工作。八是开展武汉市生物多样性保护宣传教育工作。九是开展武汉市生物多样性保护国际合作与交流工作。十是开展武汉市生物多样性保护能力建设等工作。	完成。2020年，完成《武汉市生物多样性调查评估实施方案》《府河湿地生物多样性调查与评估》2项科研项目。
6	承担环境技术支撑及排污许可相关工作，提供决策支持。	组织开展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评审工作、规划环评技术审查工作、其他类型环保相关技术论证、环评文件的抽查复核工作及排污许可的相关工作，为行政决策及环境管理提供技术支持。一是在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评估方面，承担了武汉市千子山循环经济产业园医疗废物处理厂项目、阳逻国际港二期项目、武汉钢铁有限公司炼铁厂二三期烧结整合大修改造项目等；二是在规划环评技术审查方面，承担了武汉长江新城总体规划（2017-2035年）环境影响报告书等规划环评技术审查工作；三是在其他技术审查方面，开展技术论证、排污口论证；四是在环评文件的抽查复核方面，抽查复核区级审批的环评文件，开展市生态环境局委托的实施告知承诺制项目的环评技术复核；五是在排污许可方面，承担武汉市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清理整顿和发证登记技术保障专班的工作任务。	完成。2020年组织召开专家审查会89次，办结技术审查项目61项，技术审查按时完成率100%；圆满完成了武汉市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清理整顿和发证登记技术保障专班工作任务。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等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四)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五) 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用于反映归口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用于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支出。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用于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的支出。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用于反映出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用于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用于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7. 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环境保护法规、规划及标准（项），用于反映环境保护法规政策的前期研究、制订，规划的前期研究、制订及实施评估，环境标准试验、研究和制订等方面的支出。

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用于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9.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用于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10.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用于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六)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企业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七)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八)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九)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 “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直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